

中共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文件

云天化党发〔2020〕75号

关于成立云天化集团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 建设改革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

集团直属各单位党组织：

为加强对集团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的组织领导，集团党委决定成立云天化集团新时期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作协调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张文学 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副组长:胡 均 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副董事长

陇贤君 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刘和兴 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

成 员:李英翔 集团总经理助理

潘明芳 集团党委常委、人力资源部部长

段文瀚 集团党委常委、云天化股份党委书记、
董事长

庾 波 集团党委常委、重庆玻纤党委书记、
副总经理

余雁冰 集团纪委副书记

马毓锦 集团党委工作部部长

张 峻 集团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胡耀坤 云天化石化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王建刚 集团工会副主席、团委书记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人员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集团工会，办公室组成人员如下：

主 任:王建刚(兼)

成 员:宋 伟 杨小昆 陈海莉 王 莹 张 越

宋家明 刘靓靓 刘 娟

各二、三级单位工会负责人

三、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主要职责和工作机制

(一)主要职责

1.领导小组：负责集团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总体设计、整体推进；研究制定改革的重要原则、政策措施；协调解决改革中的重要问题；指导、推动改革实施方案落实。

2.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根据领导小组安排，加强与各成员单位及有关单位的衔接协调，督促如期完成改革任务，及时提出工作意见建议；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工作机制

1.领导小组会议机制。领导小组原则上每年召开 1-2 次会议，传达学习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相关文件精神，研究落实措施；总结改革推进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安排部署改革任务。

2.工作汇报机制。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每季度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改革进展情况，由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梳理后报领导小组。重大事项及时报送。

3.研究会商机制。涉及多个部门改革举措和政策的出台，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召集有关部门集体研究，形成共识后提交领导小组会议审议。

4.联合调研机制。根据工作需要，抽调领导小组各成员

单位人员进行联合调研。

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由成员单位相应职务人员自行递补，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再另行发文。

中共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

2020年6月30日

